

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

公告日期:114-08-13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14	偵	2151	性犯罪防治法	檢○官簽分	莊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14	偵	6047	妨害名譽	基四分局	林○哲	不起訴處分
水	114	偵	4167	洗錢防制法等	基二分局	何○佑	起訴
水	114	偵	4758	洗錢防制法等	基三分局	黃○偵	起訴
水	114	偵	4777	洗錢防制法等	瑞芳分局	柯○翰	起訴
水	114	偵	4914	洗錢防制法等	瑞芳分局	柯○翰	起訴
信	114	偵	6200	妨害名譽	基二分局	游○甫	不起訴處分
信	114	偵	6205	傷害	基三分局	江○勳	不起訴處分
信	114	調院偵緝	9	毀棄損壞	基隆地院	林○能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4	偵	3649	傷害	基三分局	傅○誠	不起訴處分
誠	114	偵	5043	傷害等	基二分局	徐○勤	起訴
誠	114	偵	5178	毀棄損壞	基二分局	劉○玫	不起訴處分
誠	114	偵	6076	妨害自由	基一分局	李○遠	不起訴處分
誠	114	偵	6097	不能安全駕駛	基二分局	簡○昊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4	偵	6218	妨害自由	基三分局	宋○明	不起訴處分
誠	114	偵	6225	傷害等	檢○官簽分	A○000-A113663C	不起訴處分
誠	114	偵	6225	傷害等	檢○官簽分	A○000-A113663D	不起訴處分
誠	114	偵	6225	傷害等	檢○官簽分	A○000-A113663E	不起訴處分
誠	114	偵	6225	傷害等	檢○官簽分	A○000-A113663G	不起訴處分
嚴	114	偵	5934	傷害	基三分局	張○仁	不起訴處分
嚴	114	調偵	250	交通過失傷害	基市中正區所	曹○承	不起訴處分
嚴	114	調偵	264	交通過失傷害	基市安樂區所	許○智	不起訴處分
讓	114	偵	3738	妨害名譽	基二分局	李○蕙	不起訴處分
讓	114	偵	3738	妨害名譽等	基二分局	鍾○麗	不起訴處分
讓	114	偵	3855	侵占	基一分局	陳○貞	不起訴處分